

附件 1

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安全行政处罚裁量指引(试行)

(征求意见稿)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规范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合法、适当地行使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细化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统一裁量尺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工业和信息化行政处罚程序规定》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有关规定，制定本指引。

第二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开展的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安全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裁量工作，适用本指引。

本指引所称的行政处罚裁量权，是指工业、电信、无线电行业监管部门在职责范围内对数据处理活动进行监管处罚时，根据行政处罚原则，在法律、行政法规等规定的行政处罚种类和幅度内，综合考量违法的事实、性质、手段、后果、情节和合规措施等因素，正确、适当地确定行政处罚的种类、幅度或者作出不予行政处罚决定的选择适用权限。

第三条 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组织制定修订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安全行政处罚裁量制度规范，指导、监督行业数据安全行政处罚工作。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市（自治州、地区）及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市（自治州、地区）通信管理局和无线电管理机构（以下统称地方行政处罚机关）按职责分工分别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工业、电信、无线电领域数据安全行政处罚工作。

工业和信息化部及地方行政处罚机关统称为行政处罚机关。

第四条 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安全行政处罚裁量工作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一）依法行政原则。依据法定权限，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等规定的裁量条件、处罚种类和幅度，遵守法定程序。

（二）责罚相当原则。以事实为依据，处罚的种类和幅度与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社会危害程度等相当。

（三）处罚与教育相结合原则。兼顾纠正违法行为和教育当事人，引导当事人自觉守法。

第二章 管辖

第五条 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安全行政处罚由违法行为发生地的行政处罚机关管辖。

数据安全违法行为发生地包括实施违法行为的住所地、实际经营地、工商注册地（工商注册地与实际经营地不一致的，应按实际经营地），网络接入地，取得电信和互联网信

息服务相关许可（备案）所在地，网站建立者、管理者、使用者所在地，计算机等终端设备所在地，数据集中存储地、交易地、出境活动所在地等。

第六条 两个及以上行政处罚机关对同一违法行为均有管辖权的，应当由最先立案的行政处罚机关管辖。

两个及以上的行政处罚机关对管辖权有争议的，应当在发生争议之日起7日内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当在7日内报请共同的上一级行政处罚机关指定管辖；也可以直接由共同的上一级行政处罚机关指定管辖。

第七条 工业和信息化部依职权指导监督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安全违法行为管辖工作。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可以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指定管辖：

（一）数据安全违法行为情节严重的；

（二）省级地方行政处罚机关对管辖发生争议，协商不成的；

（三）数据安全违法行为或主体涉及不同省级地区、不同行业主管部门的；

（四）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规定应当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指定管辖的其他情形。

第八条 行政处罚机关发现案件不属于其管辖的，应当依法依规及时向有管辖权的行政处罚机关移送。

行政处罚机关发现违法行为涉嫌犯罪的，应当依法及时将案件移送司法机关，不得以行政处罚代替刑事处罚。

第九条 对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处理者的同一个数据安全违法行为，不得给予两次以上罚款的行政处罚。

第三章 数据安全行政处罚情形

第十条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属于不履行数据安全保护义务：

（一）未定期梳理数据，按照相关标准规范识别重要数据和核心数据并形成本单位具体目录；

（二）未建立数据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制度，未针对不同级别数据明确数据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公开、销毁、转移、委托处理等环节的具体分级防护要求和操作规程；

（三）未根据需要配备数据安全管理人员，统筹负责数据处理活动的安全监督管理，协助行业（领域）监管部门开展工作；

（四）未合理确定数据处理活动的操作权限，严格实施人员权限管理；

（五）未根据应对数据安全事件的需要，制定应急预案，并开展应急演练；

（六）未定期对从业人员开展数据安全教育和培训；

（七）未开展数据安全风险监测，及时排查安全隐患，

采取必要的措施防范数据安全风险；

（八）发现可能造成较大及以上数据安全事件的风险后，未按照风险信息报送与共享工作机制向所在地行业监管部门报告并及时处置；

（九）数据安全事件发生后，未按照应急预案开展应急处置；

（十）数据安全事件发生后，未按照规定向所在地行业监管部门报告；

（十一）数据安全事件发生后，未按照规定及时告知用户，并提供减轻危害措施；

（十二）未在数据全生命周期处理过程中，记录数据处理、权限管理、人员操作等日志。日志留存时间少于六个月；

（十三）工业和信息化领域重要数据和核心数据处理者未建立覆盖本单位相关部门的数据安全工作体系，未明确数据安全负责人和管理机构，未建立常态化沟通与协作机制；

（十四）工业和信息化领域重要数据和核心数据处理者未明确数据处理关键岗位和岗位职责，未要求关键岗位人员签署数据安全责任书；

（十五）工业和信息化领域重要数据和核心数据处理者未建立数据内部登记、审批等工作机制，未对重要数据和

核心数据的处理活动进行严格管理并留存记录；

（十六） 工业和信息化领域重要数据和核心数据处理者未按照有关规定做好重要数据和核心数据目录备案管理；

（十七） 涉及重要数据和核心数据的安全事件，未第一时间向所在地行业监管部门报告，事件处置完成后未在规定时间内形成总结报告，每年未向本地区行业监管部门报告数据安全事件处置情况；

（十八） 工业和信息化领域重要数据和核心数据处理者未按照规定对其数据处理活动每年至少开展一次风险评估，及时整改风险问题，并向有关主管部门报送风险评估报告；

（十九） 工业和信息化领域重要数据和核心数据处理者报送的风险评估报告未包括处理的重要数据的种类、数量，开展数据处理活动的情况，面临的数据安全风险及其应对措施等；

（二十） 对于核心数据跨主体提供、转移、委托处理，未按照有关规定进行评估、保护、报批等；

（二十一） 其他不履行数据安全保护义务的。

第十一条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属于向境外非法提供数据：

（一） 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中的关键信息基础设施运营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运营中收集和产生的重要数据和

核心数据未在境内存储，或者因业务需要，确需向境外提供的，未按照有关规定进行数据出境安全评估；

（二）其他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处理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收集和产生的重要数据和核心数据，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等要求在境内存储，或者确需向境外提供的，未依法依规进行数据出境安全评估；

（三）非经工业和信息化部批准，向外国工业、电信、无线电执法机构提供存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

（四）其他向境外非法提供数据的。

第十二条 在各级行政处罚机关依法开展监督检查的过程中，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处理者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属于不配合监管：

（一）在有关行政处罚机关开展数据安全监督检查过程中，未对组织运作、技术系统、算法原理、数据处理程序等进行解释说明，未开放安全相关数据访问、提供必要技术支持的；

（二）拒绝提供有关材料、信息的，或提供虚假材料、信息的，或者隐匿、销毁、转移证据的；

（三）其他不履行配合数据安全监管义务的。

第十三条 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的，为后果较轻情节：

（一）1000 万条以下一般数据被篡改、破坏、泄露或者非法获取、非法利用；

（二）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持续时间较短，或直接经济损失在 1000 万元以内；

（三）影响范围小，影响对象为单个或少数企业，且不涉及跨地区的；

（四）其他对行业发展、社会稳定和国家安全造成较轻后果的。

第十四条 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的，为后果较重情节：

（一）超过 1000 万条一般数据被篡改、破坏、泄露或者非法获取、非法利用，或者涉及重要数据、核心数据的；

（二）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持续时间较长，或直接经济损失超过 1000 万元且在 5000 万元以内的；

（三）影响范围较大，涉及多个企业，或涉及跨地区的；

（四）其他对行业发展、社会稳定和国家安全造成较重后果的。

第十五条 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的，为后果严重情节：

（一）超过 1 亿条一般数据被篡改、破坏、泄露或者非法获取、非法利用，或者涉及 2 个以上数据处理者的重要数据、核心数据的；

(二) 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持续时间长，或直接经济损失超过 5000 万元的；

(三) 影响范围涉及多个行业、地区的；

(四) 其他对行业发展、社会稳定和国家安全造成严重后果的。

第四章 数据安全行政处罚裁量权适用规则

第十六条 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安全行政处罚实施流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工业和信息化行政处罚程序规定》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 本指引规定的数据安全行政处罚情形，各级行政处罚机关应当依据《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安全行政处罚裁量基准》(附件)确定的行政处罚种类和幅度实施行政处罚。

第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法不予行政处罚：

(一) 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处罚；

(二) 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处理者有证据足以证明没有主观过错的；

(三) 其他依法应当不予行政处罚的。

第十九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法从轻或减轻行政处罚：

(一)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数据安全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的；

（二）受胁迫或者诱骗实施数据安全违法行为的；

（三）主动供述行业监管部门尚未掌握的数据安全违法行为的；

（四）积极配合行业监管部门查处数据安全违法行为的；

（五）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规定其他应当从轻或者减轻行政处罚的。

第二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法从重行政处罚：

（一）两年内因同类数据安全违法行为被处罚 3 次以上的；

（二）阻碍或者拒不配合行业监管部门查处数据安全违法行为或者对行政执法人员打击报复的；

（三）教唆、胁迫、诱骗他人实施数据安全违法行为的；

（四）伪造、隐匿、毁灭证据的；

（五）数据安全违法行为引起不良社会反响的；

（六）其他具有从重情节的。

第二十一条 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处理者既有从轻或者减轻行政处罚情节，又有从重行政处罚情节的，行业监管部门应当结合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后作出裁量决定。

第二十二条 不予行政处罚、减轻行政处罚、从轻行政处罚和从重行政处罚的含义。

不予行政处罚是指因法定原因对特定违法行为不给予行政处罚。

减轻行政处罚是指适用法定行政处罚最低限度以下的处罚种类或处罚幅度。

从轻行政处罚是指在依法可选择的处罚种类和处罚幅度内，适用较轻、较少的处罚种类或者较低的处罚幅度。其中，罚款的数额应当为从最低限到不超过最高限 70%的这一部分，且从轻处罚后的罚款数额不得低于法定最低罚款数额。

从重行政处罚是指在依法可以选择的处罚种类和处罚幅度内，适用较重、较多的处罚种类或者较高的处罚幅度。其中，罚款数额应当从最低限的 2 倍到最高限这一部分。

第五章 附则

第二十三条 本指引所称“以上”“以下”“以内”均含本数。

第二十四条 国防科技工业、烟草领域数据安全行政处罚裁量规定，另行制定。

第二十五条 本指引由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解释。

第二十六条 本指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附件：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安全行政处罚裁量基准

附件

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安全行政处罚裁量基准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1	对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处理者开展数据处理活动未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健全全流程数据安全管理制度	<p>(二)未建立数据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制度，未针对不同级别数据明确数据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公开、销毁、转移、委托处理等环节的具体分级防护要求和操作规程；</p> <p>(五)未根据应对数据安全事件的需要，制定应急预案，并开展应急演练；</p> <p>(十五)工业和信息化</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第二十七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应当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健全全流程数据安全管理制度，组织开展数据安全教育和培训，采取相应的技术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保障数据安全。利用互联网信息网络开展数据处理活动，应当在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的基础上，履行上述数据安全保护义务。</p> <p>第四十五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的组织、个人不履行本法第二十七条、第二十九条、</p>	不予处罚	责令改正	数据安全管理制度建立落实不到位情节轻微，且能够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减轻处罚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下罚款	数据安全管理制度建立落实不到位情节较轻，且能够在规定期限内提前改正到位的，予以减轻处罚。
				从轻处罚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上三十五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	数据安全管理制度建立落实不到位情节较轻，在规定期限内采取积极有效措施，但未完全改正到位、承诺继续加强改正的，予以从轻处罚。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领域重要数据和核心数据处理者，未建立数据内部登记、审批等工作机制，未对重要数据和核心数据的处理活动进行严格管理并留存记录	第三十条规定的数据安全保护义务的，由有关主管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可以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上七万元以下罚款	
	从重处罚			处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两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数据安全管理制度建立落实不到位情节较轻，在规定期限内改正不积极的，予以从重处罚。	
	不予处罚			无	无	
	减轻处罚			无	无	
	从轻处罚			处五十万元以上一百四十万元以下罚款，并可以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万元以上十四万元以下罚款。	拒不改正，且数据安全管理制度建立落实不到位情节较轻的，予以从轻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第二十七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应当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健全全流程数据安全管理制度，组织开展数据安全教育培训，采取相应的技术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保障数据安全。利用互联网信息网络开展数据处理活动，应当在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的基础上，履行上述数据安全保护义务。	第四十五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的组织、个人不履行本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法第二十七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规定的数据安全保护义务的，且拒不改正或者造成大量数据泄露等严重后果的，处五十万元以上二百万元以下罚款，并可以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	从重处罚	处一百万元以上二百万元以下罚款，并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十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	拒不改正，且数据安全管理制度建立落实不到位情节较重的，予以从重处罚。
			第四十五条 违反国家核心数据管理制度，危害国家主权、安全和发展利益的，由有关主管部门处二百万元以上一千万以下罚款，并根据情况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不予处罚	无	无
		减轻处罚		无	无	
		从轻处罚		无	无	
		从重处罚		处四百万元以上一千万以下罚款，并根据情况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涉及2个以上数据处理者的核心数据的，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持续时间长，影响范围涉及多个行业、地区的；对行业发展、社会稳定和国家安全造成严重后果的。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2	对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处理者开展数据处理活动未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组织开展数据安全教育培训的行政处罚	(六)未定期对从业人员开展数据安全教育和培训	<p>《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第二十七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应当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健全全流程数据安全管理制度，组织开展数据安全教育培训，采取相应的技术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保障数据安全。利用互联网信息网络开展数据处理活动，应当在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的基础上，履行上述数据安全保护义务。</p> <p>第四十五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的组织、个人不履行本法第二十七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规定的数据安全保护义务的，由有关主管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可以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p>	不予处罚	责令改正	数据安全教育培训落实不到位情节轻微，且能够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减轻处罚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下罚款	数据安全教育培训落实不到位情节较轻，且能够在规定期限内提前改正到位的，予以减轻处罚。
				从轻处罚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上三十五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上七万元以下罚款	数据安全教育培训落实不到位情节较轻，在规定期限内采取积极有效措施，但未完全改正到位、承诺继续加强改正的，予以从轻处罚。
				从重处罚	处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两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数据安全教育培训落实不到位情节较轻，在规定期限内改正不积极的，予以从重处罚。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p>《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第二十七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应当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健全全流程数据安全管理制度，组织开展数据安全教育培训，采取相应的技术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保障数据安全。利用互联网信息网络开展数据处理活动，应当在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的基础上，履行上述数据安全保护义务。</p> <p>第四十五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的组织、个人不履行本法第二十七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规定的数据安全保护义务的，且拒不改正或者造成大量数据泄露等严重后果的，处五十万元以上二百万元以下罚款，并可以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万元以上二十</p>	不予处罚	无	无
				减轻处罚	无	无
				从轻处罚	处五十万元以上一百四十万元以下罚款，并可以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万元以上十四万元以下罚款。	拒不改正，且数据安全教育培训落实不到位情节较轻的，予以从轻处罚。
				从重处罚	处一百万元以上二百万元以下罚款，并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	拒不改正，且数据安全教育培训落实不到位情节较重的，予以从重处罚。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万元以下罚款。		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十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	
3	对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处理者开展数据处理活动未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采取相应的技术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保障数据安全的行政处罚	<p>(一) 未定期梳理数据，按照相关标准规范识别重要数据和核心数据并形成本单位具体目录；</p> <p>(二) 未建立数据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制度，未针对不同级别数据明确数据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公开、销毁、转移、委托处理等环节的具体分级防护要求和操作规程；</p> <p>(四) 未合理确定数据处理活动的操作权限，严格实施人员权限管理；</p> <p>(十二) 未在数据全生</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第二十七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应当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健全全流程数据安全管理制度，组织开展数据安全教育培训，采取相应的技术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保障数据安全。利用互联网信息网络开展数据处理活动，应当在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的基础上，履行上述数据安全保护义务。</p> <p>第四十五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的组织、个人不履行本法第二十七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规定的数据安全保护义务的，由有关主管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p>	不予处罚	责令改正	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或者违法行为当事人有证据足以证明没有主观过错的，不予行政处罚。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减轻处罚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下罚款	造成较轻后果，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较短，影响范围较小，仅涉及单个或少数企业，且主动消除或者减轻危害后果，在规定期限内提前改正到位的，予以减轻处罚。
				从轻处罚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上三十五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	造成较轻后果，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较短，影响范围较小，仅涉及单个或少数企业，在规定期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命周期处理过程中，记录数据处理、权限管理、人员操作等日志。日志留存时间少于六个月； (十六)工业和信息化领域重要数据和核心数据处理者，未按照有关规定做好重要数据和核心数据目录备案管理；	直接责任人员可以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上七万元以下罚款	限内采取积极有效措施，但未完全改正到位、承诺继续加强改正的，予以从轻处罚。
		(二十)对于核心数据跨主体提供、转移、委托处理，未按照有关规定进行评估、保护、报批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第二十七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应当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健全全流程数据安全管理制度，组织开展数据安全教育培训，采取相应的技术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保障数据安全。利用互联网信息网络开展数据处理活动，应当在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的基础上，履行上述数据安全保护义务。	从重处罚	处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两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造成严重后果，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长，影响范围大，涉及多个企业或跨行业、跨地区的，予以从重处罚。
				不予处罚	无	无
				减轻处罚	无	无
				从轻处罚	处五十万元以上一百四十万元以下罚款，并可以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万元以上四十万元以下罚款。	拒不改正或者造成大量数据泄露等严重后果的，且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较短，影响范围较小，仅涉及单个或少数企业的，予以从轻处罚。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第四十五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的组织、个人不履行本法第二十七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规定的数据安全保护义务的，且拒不改正或者造成大量数据泄露等严重后果的，处五十万元以上二百万元以下罚款，并可以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	从重处罚	处一百万元以上二百万元以下罚款，并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十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	拒不改正或者造成大量数据泄露等严重后果的，且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长，影响范围大，涉及多个企业或跨行业、跨地区的，予以从重处罚。
			第四十五条 违反国家核心数据管理制度，危害国家主权、安全和发展利益的，由有关主管部门处二百万元以上一千万以下罚款，并根据情况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不予处罚	无	无
				减轻处罚	无	无
				从轻处罚	无	无
				从重处罚	处四百万元以上一千万以下罚款，并根据情况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涉及2个以上数据处理者的核心数据的，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持续时间长，影响范围涉及多个行业、地区的；对行业发展、社会稳定和国家安全造成严重后果的。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4	对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处理者利用互联网等信息网络开展数据处理活动，未在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的基础上，履行第二十七条数据安全保护义务的行政处罚	/	<p>《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第二十七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应当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健全全流程数据安全管理制度，组织开展数据安全教育培训，采取相应的技术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保障数据安全。利用互联网信息网络开展数据处理活动，应当在网络安全等及保护制度的基础上，履行上述数据安全保护义务。</p> <p>第四十五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的组织、个人不履行本法第二十七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规定的数据安全保护义务的，由有关主管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可以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p>	不予处罚	责令改正。	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或者违法行为当事人有证据足以证明没有主观过错的，不予行政处罚。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减轻处罚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下罚款。	造成较轻后果，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较短，影响范围较小，仅涉及单个或少数企业，且主动消除或者减轻危害后果，在规定的期限内提前改正到位的，予以减轻处罚。
				从轻处罚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上三十五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上七万元以下罚款。	造成较轻后果，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较短，影响范围较小，仅涉及单个或少数企业，在规定的期限内采取积极有效措施，但未完全改正到位、承诺继续加强改正的，予以从轻处罚。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从重处罚	处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两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造成严重后果，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长，影响范围大，涉及多个企业或跨行业、跨地区的，予以从重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第二十七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应当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健全全流程数据安全管理制度，组织开展数据安全教育培训，采取相应的技术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保障数据安全。利用互联网信息网络开展数据处理活动，应当在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的基础上，履行上述数据安全保护义务。 第四十五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的组织、个人不履行本法第二十七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规定的数据安全保护义务的，且拒不改正或者造成大量数据泄露等严重后果的，	不予处罚	无	无
				减轻处罚	无	无
				从轻处罚	处五十万元以上一百四十万元以下罚款，并可以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万元以上十四万元以下罚款。	拒不改正或者造成大量数据泄露等严重后果的，且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较短，影响范围较小，仅涉及单个或少数企业的，予以从轻处罚。
				从重处罚	处一百万元以上二百万元以下罚款，并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	拒不改正或者造成大量数据泄露等严重后果的，且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长，影响范围大，涉及多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处五十万元以上二百万元以下罚款，并可以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		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十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	个企业或跨行业、跨地区的，予以从重处罚。
			第四十五条 违反国家核心数据管理制度，危害国家主权、安全和发展利益的，由有关主管部门处二百万元以上一千万以下罚款，并根据情况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不予处罚	无	无
				减轻处罚	无	无
				从轻处罚	无	无
			从重处罚	处四百万元以上一千万以下罚款，并根据情况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涉及2个以上数据处理者的核心数据的，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持续时间长，影响范围涉及多个行业、地区的；对行业发展、社会稳定和国家安全造成严重后果的。	
5	对工业和信息化领域重要数据的数 据处理者，未明确数据安	(三)未根据需要配备数据安全管理人员，统筹负责数据处理活动的安全监督管理，协助行业(领域)监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第二十七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应当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健全全流程数据安全管理制度，组织开展数据安	不予处罚	责令改正	明确数据安全负责人和管理机构，落实数据安全保护责任等要求落实不到位情节轻微，且能够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全负责人和管理机构，落实数据安全保护责任的行政处罚	开展工作； (十三)工业和信息化领域重要数据和核心数据处理者，未建立覆盖本单位相关部门的数据安全体系，未明确数据安全负责人和管理机构，未建立常态化沟通与协作机制； (十四)工业和信息化领域重要数据和核心数据处理者，未明确数据处理关键岗位和岗位职责，未要求关键岗位人员签署数据安全责任书	全教育培训，采取相应的技术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保障数据安全。利用互联网信息网络开展数据处理活动，应当在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的基础上，履行上述数据安全保护义务。 重要数据的处理者应当明确数据安全负责人和管理机构，落实数据安全保护责任。 第四十五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的组织、个人不履行本法第二十七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规定的数据安全保护义务的，由有关主管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可以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减轻处罚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下罚款	明确数据安全负责人和管理机构，落实数据安全保护责任等要求落实不到位情节较轻，且能够在规定期限内提前改正到位的，予以减轻处罚。
				从轻处罚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上三十五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上七万元以下罚款	明确数据安全负责人和管理机构，落实数据安全保护责任等要求落实不到位情节较轻，在规定期限内采取积极有效措施，但未完全改正到位、承诺继续加强改正的，予以从轻处罚。
				从重处罚	处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两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明确数据安全负责人和管理机构，落实数据安全保护责任等要求落实不到位情节较轻，在规定期限内改正不积极的，予以从重处罚。
				不予处罚	无	无
				减轻处罚	无	无
			《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第二十七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应当依照法律、法规的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规定，建立健全全流程数据安全管理制度，组织开展数据安全教育培训，采取相应的技术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保障数据安全。利用互联网信息网络开展数据处理活动，应当在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的基础上，履行上述数据安全保护义务。重要数据的处理者应当明确数据安全负责人和管理机构，落实数据安全保护责任。	从轻处罚	处五十万元以上一百四十万元以下罚款，并可以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万元以上十四万元以下罚款。	拒不改正，且明确数据安全负责人和管理机构，落实数据安全保护责任等要求落实到位情节较轻的，予以从轻处罚。
			第四十五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的组织、个人不履行本法第二十七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规定的数据安全保护义务的，且拒不改正或者造成大量数据泄露等严重后果的，处五十万元以上二百万元以下罚款，并可以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	从重处罚	处一百万元以上二百万元以下罚款，并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十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	拒不改正，且明确数据安全负责人和管理机构，落实数据安全保护责任等要求落实到位情节较重的，予以从重处罚。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第四十五条 违反国家核心数据管理制度，危害国家主权、安全和发展利益的，由有关主管部门处二百万元以上一千万以下罚款，并根据情况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不予处罚	无	无
				减轻处罚	无	无
				从轻处罚	无	无
				从重处罚	处四百万元以上一千万以下罚款，并根据情况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涉及2个以上数据处理者的核心数据的，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持续时间长，影响范围涉及多个行业、地区的；对行业发展、社会稳定和国家安全造成严重后果的。
6	对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处理者开展数据处理活动，未加强风险监测，发现数据安全缺陷、漏洞等风险时，未立即采取补救	(七)未开展数据安全风险监测，及时排查安全隐患，采取必要的措施防范数据安全风险；(八)发现可能造成较大及以上数据安全事件的风险后，未按照风险信息报送与共享工作机制向所在地行业监管部门报告并及时	《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第二十九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应当加强风险监测，发现数据安全缺陷、漏洞等风险时，应当立即采取补救措施；发生数据安全事件时，应当立即采取处置措施，按照规定及时告知用户并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 第四十五条 开展数据处	不予处罚	责令改正	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或者违法行为当事人有证据足以证明没有主观过错的，不予行政处罚。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减轻处罚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	造成较轻后果，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较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措施的行政处罚	处置	理活动的组织、个人不履行本法第二十七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规定的数据安全保护义务的，由有关主管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可以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下罚款	短，影响范围较小，仅涉及单个或少数企业，且主动消除或者减轻危害后果，在规定期限内提前改正到位的，予以减轻处罚。
				从轻处罚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上三十五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上七万元以下罚款	造成较轻后果，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较短，影响范围较小，仅涉及单个或少数企业，在规定期限内采取积极有效措施，但未完全改正到位、承诺继续加强改正的，予以从轻处罚。
				从重处罚	处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两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造成严重后果，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长，影响范围大，涉及多个企业或跨行业、跨地区的，予以从重处罚。
				不予处罚	无	无
			减轻处罚	无	无	
			《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第二十九条 开展数据处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理活动应当加强风险监测，发现数据安全缺陷、漏洞等风险时，应当立即采取补救措施；发生数据安全事件时，应当立即采取处置措施，按照规定及时告知用户并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 第四十五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的组织、个人不履行本法第二十七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规定的数据安全保护义务的，且拒不改正或者造成大量数据泄露等严重后果的，处五十万元以上二百万元以下罚款，并可以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	从轻处罚	处五十万元以上一百四十万元以下罚款，并可以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万元以上四十万元以下罚款。	拒不改正或者造成大量数据泄露等严重后果的，且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较短，影响范围较小，仅涉及单个或少数企业的，予以从轻处罚。
				从重处罚	处一百万元以上二百万元以下罚款，并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十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	拒不改正或者造成大量数据泄露等严重后果的，且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长，影响范围大，涉及多个企业或跨行业、跨地区的，予以从重处罚。
			第四十五条 违反国家核心数据管理制度，危害国家主权、安全和发展利益的，由有	不予处罚	无	无
				减轻处罚	无	无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关主管部门处二百万元以上一千万元以下罚款，并根据情况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从轻处罚	无	无
				从重处罚	处四百万元以上一千万元以下罚款，并根据情况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涉及2个以上数据处理者的核心数据的，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持续时间长，影响范围涉及多个行业、地区的；对行业发展、社会稳定和国家安全造成严重后果的。
7	对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处理者发生数据安全事件时，未立即采取处置措施的行政处罚	<p>(九)数据安全事件发生后，未按照应急预案开展应急处置；</p> <p>(十)数据安全事件发生后，未按照规定向所在地行业监管部门报告；</p> <p>(十七)涉及重要数据和核心数据的安全事件，未第一时间向所在地行业监管部门报告，事件处置完成后未在规定期限内形成总结报告，每年未向本地区行业监管部门报</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第二十九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应当加强风险监测，发现数据安全缺陷、漏洞等风险时，应当立即采取补救措施；发生数据安全事件时，应当立即采取处置措施，按照规定及时告知用户并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p> <p>第四十五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的组织、个人不履行本法第二十七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规定的数据安全保护义务的，由有关主管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p>	不予处罚	责令改正	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或者违法行为当事人有证据足以证明没有主观过错的，不予行政处罚。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减轻处罚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下罚款	造成较轻后果，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较短，影响范围较小，仅涉及单个或少数企业，且主动消除或者减轻危害后果，在规定期限内提前改正到位的，予以减轻处罚。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告数据安全事件处置情况	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可以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从轻处罚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上三十五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上七万元以下罚款	造成较轻后果，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较短，影响范围较小，仅涉及单个或少数企业，在规定期限内采取积极有效措施，但未完全改正到位、承诺继续加强改正的，予以从轻处罚。
				从重处罚	处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两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造成严重后果，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长，影响范围大，涉及多个企业或跨行业、跨地区的，予以从重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第二十九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应当加强风险监测，发现数据安全缺陷、漏洞等风险时，应当立即采取补救措施；发生数据安全事件时，应当立即采取处置措施，按照规定及时告知用户并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	不予处罚	无	无
				减轻处罚	无	无
			第四十五条 开展数据处	从轻处罚	处五十万元以上一百四十万元以下罚款，可以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拒不改正或者造成大量数据泄露等严重后果的，且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较短，影响范围较小，仅涉及单个或少数企业的，予以从轻处罚。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理活动的组织、个人不履行本法第二十七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规定的数据安全保护义务的，且拒不改正或者造成大量数据泄露等严重后果的，处五十万元以上二百万元以下罚款，并可以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		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万元以上十四万元以下罚款。	
				从重处罚	处一百万元以上二百万元以下罚款，并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十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	拒不改正或者造成大量数据泄露等严重后果的，且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长，影响范围大，涉及多个企业或跨行业、跨地区的，予以从重处罚。
			第四十五条 违反国家核心数据管理制度，危害国家主权、安全和发展利益的，由有关主管部门处二百万元以上一千万以下罚款，并根据情况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不予处罚	无	无
				减轻处罚	无	无
				从轻处罚	无	无
				从重处罚	处四百万元以上一千万以下罚款，并根据情况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	涉及2个以上数据处理者的核心数据的，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持续时间长，影响范围涉及多个行业、地区的；对行业发展、社会稳定和国家安全造成严重后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刑事责任。	果的。
8	对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处理者发生数据安全事件时，未按规定及时告知用户并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的行政处罚	<p>(十一) 数据安全事件发生后，未按照规定及时告知用户，并提供减轻危害措施；</p> <p>(十七) 涉及重要数据和核心数据的安全事件，未第一时间向所在地行业监管部门报告，事件处置完成后未在规定时间内形成总结报告，每年未向本地区行业监管部门报告数据安全事件处置情况</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第二十九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应当加强风险监测，发现数据安全缺陷、漏洞等风险时，应当立即采取补救措施；发生数据安全事件时，应当立即采取处置措施，按照规定及时告知用户并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p> <p>第四十五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的组织、个人不履行本法第二十七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规定的数据安全保护义务的，由有关主管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可以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p>	不予处罚	责令改正	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或者违法行为当事人有证据足以证明没有主观过错的，不予行政处罚。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减轻处罚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下罚款	造成较轻后果，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较短，影响范围较小，仅涉及单个或少数企业，且主动消除或者减轻危害后果，在规定时间内提前改正到位的，予以减轻处罚。
				从轻处罚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上三十五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上七万元以下罚款	造成较轻后果，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较短，影响范围较小，仅涉及单个或少数企业，在规定时间内采取积极有效措施，但未完全改正到位、承诺继续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加强改正的，予以从轻处罚。
				从重处罚	处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两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造成严重后果，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长，影响范围大，涉及多个企业或跨行业、跨地区的，予以从重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第二十九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应当加强风险监测，发现数据安全缺陷、漏洞等风险时，应当立即采取补救措施；发生数据安全事件时，应当立即采取处置措施，按照规定及时告知用户并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	不予处罚	无	无
				减轻处罚	无	无
			第四十五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的组织、个人不履行本法第二十七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规定的数据安全保护义务的，且拒不改正或者造成大量数据泄露等严重后果的，处五十万元以上二百万元以下	从轻处罚	处五十万元以上一百四十万元以下罚款，并可以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万元以上四十万元以下罚款。	拒不改正或者造成大量数据泄露等严重后果的，且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较短，影响范围较小，仅涉及单个或少数企业的，予以从轻处罚。
				从重处罚	处一百万元以上二百万元以下罚款，并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	拒不改正或者造成大量数据泄露等严重后果的，且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罚款，并可以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		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十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	间长，影响范围大，涉及多个企业或跨行业、跨地区的，予以从重处罚。
				不予处罚	无	无
				减轻处罚	无	无
				从轻处罚	无	无
			第四十五条 违反国家核心数据管理制度，危害国家主权、安全和发展利益的，由有关主管部门处二百万元以上一千万以下罚款，并根据情况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从重处罚	处四百万元以上一千万以下罚款，并根据情况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涉及2个以上数据处理者的核心数据的，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持续时间长，影响范围涉及多个行业、地区的；对行业发展、社会稳定和国家安全造成严重后果的。
9	对工业和信息化领域重要数据的处理者未按照规定对其数据处理活动定期开展风	(十八)工业和信息化领域重要数据和核心数据处理者，未按照规定对其数据处理活动每年至少开展一次风险评估，及时整改风险问题，并向有关主管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第二十九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应当加强风险监测，发现数据安全缺陷、漏洞等风险时，应当立即采取补救措施；发生数据安全事件时，应当立即采取处置措施，按照规定及	不予处罚	责令改正	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或者违法行为当事人有证据足以证明没有主观过错的，不予行政处罚。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险评估，并向有关主管部门报送风险评估报告的行政处罚	门报送风险评估报告	时告知用户并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 第四十五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的组织、个人不履行本法第二十七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规定的数据安全保护义务的，由有关主管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可以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减轻处罚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下罚款	造成较轻后果，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较短，影响范围较小，仅涉及单个或少数企业，且主动消除或者减轻危害后果，在规定的期限内提前改正到位的，予以减轻处罚。
				从轻处罚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上三十五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上七万元以下罚款	造成较轻后果，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较短，影响范围较小，仅涉及单个或少数企业，在规定的期限内采取积极有效措施，但未完全改正到位、承诺继续加强改正的，予以从轻处罚。
				从重处罚	处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两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造成严重后果，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长，影响范围大，涉及多个企业或跨行业、跨地区的，予以从重处罚。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第二十九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应当加强风险监测，发现数据安全缺陷、漏洞等风险时，应当立即采取补救措施；发生数据安全事件时，应当立即采取处置措施，按照规定及时告知用户并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	不予处罚	无	无
			第四十五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的组织、个人不履行本法第二十七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规定的数据安全保护义务的，且拒不改正或者造成大量数据泄露等严重后果的，处五十万元以上二百万元以下罚款，并可以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	减轻处罚	无	无
				从轻处罚	处五十万元以上一百四十万元以下罚款，并可以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万元以上十四万元以下罚款。	拒不改正或者造成大量数据泄露等严重后果的，且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较短，影响范围较小，仅涉及单个或少数企业的，予以从轻处罚。
				从重处罚	处一百万元以上二百万元以下罚款，并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十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	拒不改正或者造成大量数据泄露等严重后果的，且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长，影响范围大，涉及多个企业或跨行业、跨地区的，予以从重处罚。
			第四十五条	不予处罚	无	无
			违反国家核心数据管理制度，	减轻处罚	无	无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危害国家主权、安全和发展利益的，由有关主管部门处二百万元以上一千万以下罚款，并根据情况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从轻处罚	无	无
				从重处罚	处四百万元以上一千万以下罚款，并根据情况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涉及2个以上数据处理者的核心数据的，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持续时间较长，影响范围涉及多个行业、地区的；对行业发展、社会稳定和国家安全造成严重后果的。
10	对工业和信息化领域重要数据的处理者报送的风险评估报告未包括处理的重要数据的种类、数量，开展数据处理活动的情况，面临的数据安全风险及其应对措施等的行政处罚	(十九)工业和信息化领域重要数据和核心数据的处理者报送的风险评估报告未包括处理的重要数据的种类、数量，开展数据处理活动的情况，面临的数据安全风险及其应对措施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第三十条 重要数据的处理者应当按照规定对其数据处理活动定期开展风险评估并向有关部门报送风险评估报告。风险评估报告应当包括处理的重要数据的种类、数量，开展数据处理活动的情况，面临的数据安全风险及其应对措施等。 第四十五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的组织、个人不履行本法第二十七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规定的数据安全保护义务的，由有关主管部门责令	不予处罚	责令改正	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或者违法行为当事人有证据足以证明没有主观过错的，不予行政处罚。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减轻处罚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下罚款	造成较轻后果，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较短，影响范围较小，仅涉及单个或少数企业，且主动消除或者减轻危害后果，在规定的期限内提前改正到位的，予以减轻处罚。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可以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从轻处罚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上三十五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上七万元以下罚款	造成较轻后果，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较短，影响范围较小，仅涉及单个或少数企业，在规定期限内采取积极有效措施，但未完全改正到位、承诺继续加强改正的，予以从轻处罚。
				从重处罚	处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两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造成严重后果，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长，影响范围大，涉及多个企业或跨行业、跨地区的，予以从重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第三十条 重要数据的处理者应当按照规定对其数据处理活动定期开展风险评估并向有关部门报送风险评估报告。	不予处罚	无	无
			风险评估报告应当包括处理的重要数据的种类、数量，开展数据处理活动的情况，面临的数据安全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减轻处罚	无	无
				从轻处罚	处五十万元以上一百四十万元以下罚款，并可以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	拒不改正或者造成大量数据泄露等严重后果的，且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较短，影响范围较小，仅涉及单个或少数企业的，予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施等。 第四十五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的组织、个人不履行本法第二十七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规定的数据安全保护义务的，且拒不改正或者造成大量数据泄露等严重后果的，处五十万元以上二百万元以下罚款，并可以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万元以上十四万元以下罚款。	以从轻处罚。
				从重处罚	处一百万元以上二百万元以下罚款，并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十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	拒不改正或者造成大量数据泄露等严重后果的，且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长，影响范围大，涉及多个企业或跨行业、跨地区的，予以从重处罚。
			第四十五条 违反国家核心数据管理制度，危害国家主权、安全和发展利益的，由有关主管部门处二百万元以上一千万以下罚款，并根据情况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	不予处罚	无	无
				减轻处罚	无	无
				从轻处罚	无	无
				从重处罚	处四百万元以上一千万以下罚款，并根据情况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	涉及2个以上数据处理者的核心数据的，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持续时间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追究刑事责任。		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长，影响范围涉及多个行业、地区的；对行业发展、社会稳定和国家安全造成严重后果的。
11	对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的运营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运营中收集和产生的重要数据的出境安全管理，未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的有关规定的行政处罚	(一)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中的关键信息基础设施运营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运营中收集和产生的重要数据未在境内存储，或者因业务需要，确需向境外提供的，未按照有关规定进行数据出境安全评估	《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第三十一条 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的运营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运营中收集和产生重要数据的出境安全管理，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的规定；其他数据处理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运营中收集和产生的重要数据的出境安全管理办法，由国家网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 第四十六条 违反本法第三十一条规定，向境外提供重要数据的，由有关主管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可以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不予处罚	责令改正	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或者违法行为当事人有证据足以证明没有主观过错的，不予行政处罚。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减轻处罚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十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下罚款	造成较轻后果，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较短，影响范围较小，仅涉及单个或少数企业，且主动消除或者减轻危害后果，在规定期限内提前改正到位的，予以减轻处罚。
				从轻处罚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十万元以上七十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	造成较轻后果，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较短，影响范围较小，仅涉及单个或少数企业，在规定期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员处一万元以上七万元以下罚款	限内采取积极有效措施，但未完全改正到位、承诺继续加强改正的，予以从轻处罚。
				从重处罚	处二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两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造成严重后果，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长，影响范围大，涉及多个企业或跨行业、跨地区的，予以从重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第三十一条 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的运营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运营中收集和产生重要数据的出境安全管理，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的规定；其他数据处理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运营中收集和产生的重要数据的出境安全管理办法，由国家网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	不予处罚	无	无
				减轻处罚	无	无
				从轻处罚	无	无
			第四十六条 违反本法第三十一条规定，向境外提供重要数据的，且情节严重的，处一百万元以上一千万以下罚	从重处罚	处二百万元以上一千万以下罚款，并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二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罚款。	情节严重的，且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长，影响范围大，涉及多个企业或跨行业、跨地区的，予以从重处罚。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款,并可以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罚款。			
12	对工业和信息化领域非关键信息基础设施运营者的数据处理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运营中收集和产生的重要数据的出境安全管理,未落实《数据出境安全评估办法》等有关规定的行政处罚	(二)其他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处理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收集和产生的重要数据,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等要求在境内存储,或者确需向境外提供的,未依法依规进行数据出境安全评估	《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第三十一条 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的运营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运营中收集和产生重要数据的出境安全管理,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的规定;其他数据处理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运营中收集和产生的重要数据的出境安全管理办法,由国家网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 第四十六条 违反本法第三十一条规定,向境外提供重要数据的,由有关主管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	不予处罚	责令改正	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或者违法行为当事人有证据足以证明没有主观过错的,不予行政处罚。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减轻处罚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十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下罚款	造成较轻后果,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较短,影响范围较小,仅涉及单个或少数企业,且主动消除或者减轻危害后果,在规定期限内提前改正到位的,予以减轻处罚。
				从轻处罚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十万元以上	造成较轻后果,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可以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七十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上七万元以下罚款	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较短，影响范围较小，仅涉及单个或少数企业，在规定期限内采取积极有效措施，但未完全改正到位、承诺继续加强改正的，予以从轻处罚。
				从重处罚	处二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两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造成严重后果，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长，影响范围大，涉及多个企业或跨行业、跨地区的，予以从重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第三十一条 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的运营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运营中收集和产生重要数据的出境安全管理，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的规定；其他数据处理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运营中收集和产生的重要数据的出境安全管理办法，由国家网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 第四十六条 违反本法第	不予处罚	无	无
				减轻处罚	无	无
				从轻处罚	无	无
				从重处罚	处二百万元以上一千万以下罚款，并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二十万	情节严重的，且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长，影响范围大，涉及多个企业或跨行业、跨地区的，予以从重处罚。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三十一条规定，向境外提供重要数据的，且情节严重的，处一百万元以上一千万元以下罚款，并可以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罚款。		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罚款	
13	对从事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交易中介服务的机构，未要求数据提供方说明数据来源，审核交易双方的身份，并留存审核、交易记录的行政处罚	/	<p>《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第三十三条 从事数据交易中介服务的机构提供服务，应当要求数据提供方说明数据来源，审核交易双方的身份，并留存审核、交易记录。</p> <p>第四十七条 从事数据交易中介服务的机构未履行本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的义务的，由有关主管部门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违法所得一倍以上十倍以下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不足十万元</p>	不予处罚	责令改正	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不予行政处罚。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减轻处罚	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违法所得一倍以下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不足十万元的，处十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下罚款	造成较轻危害后果，且主动消除或者减轻危害后果的，予以减轻处罚。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的，处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罚款，并可以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从轻处罚	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违法所得一倍以上七倍以下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不足十万元的，处十万元以上七十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上七万元以下罚款	规定期限内未及时改正，仍存在数据安全违法情形的，或造成较轻后果的，予以从轻处罚。
				从重处罚	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违法所得二倍以上十倍以下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不足十万元的，处二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罚款，并可以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	拒不改正，或造成严重后果的，予以从重处罚。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提供数据的，由有关主管部门给予警告，可以并处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可以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从轻处罚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十万元以上七十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上七万元以下罚款	造成较轻后果，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较短，影响范围较小，仅涉及单个或少数企业，在规定期限内采取积极有效措施，但未完全改正到位、承诺继续加强改正的，予以从轻处罚。
				从重处罚	处二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两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造成严重后果，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长，影响范围大，涉及多个企业或跨行业、跨地区的，予以从重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第三十六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管机关根据有关法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缔结或者参加的国际条约、约定，或者按照平等互惠原则，处理外国司法或者执法机构关于提供数据的请求。非经中华人民共和国主管机关批准，境内的组织、个	不予处罚	无	无
				减轻处罚	无	无
				从轻处罚	处一百万元以上三百五十万元以下罚款，并可以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造成严重后果，但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较短，影响范围较小，仅涉及单个或少数企业，在规定期限内采取积极有效措施，但未完全改正到位、承诺继续

序号	违法行为	裁量情形	行政处罚依据	裁量阶次	具体标准	适用条件
			人不得向外国司法或者执法机构提供存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数据。		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万元以上三十五万元以下罚款。	加强改正的，予以从轻处罚。
			第四十八条 违反本法第三十六条规定，未经主管机关批准向外国司法或者执法机构提供数据的，且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一百万元以上五百万元以下罚款，并可以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	从重处罚	处二百万元以上五百万元以下罚款，并可以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	造成严重后果，对公民、法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的时间长，影响范围大，涉及多个企业或跨行业、跨地区的，予以从重处罚。